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里住着 22 户居民,还办起了养猪场

1400 多岁古县衙岌岌可危

文物保护部门无钱修缮,民间文物保护遭遇体制不顺尴尬

始建于隋、距今已有 1400 多年的新密古县衙,在 2006 年被确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后,里面仍住着 22 户居民,以及一个不断扩大规模的养猪场。自费出资维修新密古县衙、为这座中国现存最古老的县衙实施保护而奔走疾呼的,则是一群热爱当地历史文化的退休老人们。其代表人物当数 68 岁的马根,他在几年间投入到古县衙的维修资金竟有百万元。谈及古县衙所受的破坏和困境,马根老人坦言他们这群民间文物保护者遭遇了体制不顺的一系列尴尬。

晚报记者 熊堰秋 文/图



古县衙里搭起了猪圈,马根老人痛心疾首。

昔日县官家眷居所今成养猪场

马根告诉记者,新密古县衙是古代建筑艺术的博物馆,新密古县衙始建于隋大业十二年(公元 616 年),卷棚、象征官员廉洁如水的莲池,以及气势恢弘的大堂、二堂、三堂和大仙楼,都是普通县衙中所没有的。历经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各朝代,一直作为县衙使用,民国至新中国成立后为县政府所用,其中的县衙监狱被使用至 2002 年,其规模之大,为中州地区所罕见。

昨天上午,在新密古县衙,县衙博物馆馆长马根老人,一边领着记者察看不断被破坏的古建筑,一边发出深深的叹息。

在一家入住文物保护区的居民家门口,记者发现,为了将进出院门的通道拓宽,这家住户擅自将门前一幢建筑拆毁。在另一处倒塌的古建筑前,马根老人显得痛心疾首,他指着一个猪槽说,过去是官员的办公场所,现在可倒好,成了一处猪圈了。为了垒好猪圈的围墙,住

户四处扒掉古建筑的青砖。

“二堂和三堂之间的东侧,原来是县长(指古代县官)家眷们居住的地方,解放后曾被征用作粮库,现在,另一住户干脆在这里办起了养猪场。养猪场的周围,到处是倒塌的古建筑物,特别是三堂东侧,一幢几间相连的古色古香建筑,从顶部塌陷下去,四面的墙体也有数处倒塌,残存着几个缺口。

36 位老人自筹资金修缮保护古县衙

“这些破坏,几乎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马根老人告诉记者,1994 年,新密市政府发布通告,要求对新密古县衙实施文物保护单位,但是,当年的房管部门却把县衙内的部分房屋先后卖给 22 户居民,甚至在 2004 年,仍以扩建为名,为入住文物保护区的居民办理房产证,将原占面积

增加了近 60 平方米。

2002 年,时年 62 岁的退休干部马根说服子女,拿出家里的积蓄 10 余万元重修古县衙。在他的号召下,当地共计 36 位老人投入到了修缮古县衙的队伍中。“从 2002 年至今,我已先后筹资 100 万元,投入到古县衙的维修和保护中。”

“1979 年,新密城区集体搬入新市区后,这座规模宏大的古县衙一直处于无人管理状态,一度成为外地讨饭者、拾荒者的栖身之所。”马根说,在修缮古县衙的过程中,他们经常会和住在这里的部分人发生摩擦,因为各种原因,36 名参与者纷纷离去,古县衙内只剩下马根夫妇坚守至今。

文物管理体制让民间保护陷入困境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1994 年,新密市政府将新密古县衙确定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并发布通告进行保护,2002 年,在新密市有关部门的支持下,马根成立了“县衙文物保护组”,2003 年成立了新密县衙博物馆,2006 年,古县衙被列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同年,来自河南博物院、社科院和郑州大学等单位的 20 多位专家、教授会聚新密,对新密古县衙景区规划进行终审,新密市决定斥资 5600 多万元,打造中国第一古县衙。

在一份由新密市文化旅游局打给新密市

物价局的材料中,记者看到一份材料:“由于县衙是国有不可移动文物,按照《文物法》第 24 条‘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不得作为企业资产经营’的规定,马根同志虽然保护县衙有功,但属个人经营,与《文物法》相悖,望暂缓办理收费许可证为盼!”

新密市文物管理所所长助理王明亮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认为,新密老城区遗存的近 20 处古建筑能得以存留,和民间的保护是分不开的。新密市古建筑具有极大的旅游资源,如能够开发保护好,其价值绝对不在平遥古城之下。但

一个关键的问题是,仅仅靠民间力量保护文物是远远不够的,而文物保护部门又没有修缮这些古建筑的财力。以该所为例,每年只有几千元的办公经费,修缮文物心有余而力不足。

新密市委宣传部的这份调研报告指出,体制不顺、投资不到位是古县衙存在的问题之一,因为县衙在资产上属于国有资产,业务性质、行政管理属文化旅游局,但多年来,县衙的投资管理属民间行为,造成项目招商体制不顺,开发资金难筹措,很多问题无法妥善解决。

变态蒙面人深夜入宅骚扰女子

□晚报记者 周伟卿

本报讯 近一段时间,中牟县郑庵镇,频频发生蒙面人入户骚扰女子案件,受害人近百名,警方经过周密调查,侦破此案。

深夜被惊醒 床前蹲着蒙面人

午夜时分,万籁寂静,忙碌一天的人们都沉浸在梦乡里,在中牟县郑庵镇政府机关工作的小艳姑娘(化名)正在室内酣睡,忽然觉得身体的敏感部位被一双大手抚摸,她警觉地睁开眼睛,发现床前蹲着一个怪异的蒙面人,她本能“哇”的一声惊叫,蒙面人“噌”的一下就夺门而出,消失在蒙蒙的夜色中,吓得她一夜再没敢合眼。第二天,小艳找到在一起工作的好朋友小华和小敏讲述了昨晚遇到的可怕情

景,不承想小华和小敏也都有过那可怕的经历。

新婚之夜 新娘被蒙面人羞辱

家住郑庵村的刘小亮与邻村姑娘赵丽萍经过 3 年恋爱,于 2007 年国庆节喜结伉俪,没想到就在新婚之夜,屋内新买的彩电、VCD、DVD、音响、手机、光碟等物品被洗劫一空,就连新娘的裤头、胸罩也拿走了,还对新娘进行了侵犯。新娘的惊叫声唤醒了熟睡的新郎,新郎顾不上穿衣服就追赶蒙面人,但是没有追上,见新娘哭哭啼啼的羞愧不止,就手持木棒在大街上对蒙面人咒骂了一通。蒙面人听了受不了,他就用新郎新娘的手机向所存号码群发信息,用下流的话语恶毒报复这对新人。结果刚刚喝过喜酒的亲朋好友们第二天纷纷来到刘小亮家,询问事情的真相,弄得这对新人十分难堪。

刚到郑庵派出所任所长不久的李银生,赶上了“万名民警进社区”活动,镇区、企业、学校、机关的几个组都向他反映,近百名妇女在自己的家中或单位遭到过蒙面人的性侵犯,手机、女性用品、凉席等物品都被偷走,但碍于面子都没有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一时间全镇上下一提起蒙面人,都心惊肉跳。

蒙面人是变态的炊事员

民警经过认真分析案情,动用技术手段,寻找突破口。结果很快就从蒙面人所打电话,所发信息的机站锁定了蒙面人的方位,在他用手机调戏某单位一女工作人员时,被抓了个正着。蒙面人原来是乡政府的炊事员朱燕飞。在他的住室和家里,搜到女性的内衣内裤多件,手机 80 余部,还有电器等多种赃物 3000 余件。

巩义竹林景区 成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

□晚报记者 姚辉常

本报讯 近日,国家旅游局公布了 2007 年全国工农业旅游示范点名单,巩义竹林景区榜上有名。此次公布的工农业旅游示范点名单中,河南省共有 10 处,而农业旅游示范点名单中郑州市只有竹林景区一处。据了解,到竹林景区游览完全免费。

走进竹林景区,可以看竹园青翠,观北山秋色,赏书法长廊,听百鸟和鸣,感受联合国最佳人居的独特魅力。竹林镇先后获得联合国迪拜国际改善人居环境最佳范例奖、中国首届人居环境范例奖、国家卫生镇、文明镇等多项荣誉。

目前,游客浏览竹林景区完全免费。从郑州出发,沿 310 国道向西 50 多公里就可到达竹林景区。

新郑至郑州 公路客运车票调整为 7 元

□晚报记者 王军方

本报讯 根据新的公路客运燃油附加费标准,昨日起,新郑至郑州客车票调价 1 元,调整后的票价为 7 元,城乡各线路客车票暂不涨价。

新郑汽车站站长徐峰介绍说,根据省发改委、省交通厅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全省公路燃油附加费标准的通知》,新郑至郑州的客车燃油附加费由原来的 0.017 元调整为 0.03 元。从 1 月 11 日起,开始将新郑至郑州的客车票价,从 6 元调高为 7 元,中途站点郭店、孟庄路口、郑堡分别在原票价的基础上调高 0.5 元,即 3.5 元、4.5 元、5.5 元。

目前,新郑至各乡镇的公共汽车暂不涨价。对于有传闻说,学生票价将得到八折优惠和春运期间票价上浮一说,徐峰表示还没有接到相关文件。

新郑公益放映 数字电影送到农民家门口

□晚报记者 王军方 通讯员 张温良 张莉娜

本报讯 最近,新郑的电影放映员卢景瑞成了龙湖镇十里八乡最受欢迎的人。每天晚上,他都要放两场数字电影。所到之处,乡亲们笑脸相迎,请他到家喝口水,说说话儿。

据了解,新郑市作为郑州市农村电影改革发展试点县之一,2007 年,每个村庄每个月几乎都有一场电影,共有 480 万农民享受到家门口看电影的乐趣。2008 年,数字电影依然将在新郑农村公益放映。

新密交警 立军令状遏制公路“三乱”

□晚报记者 熊堰秋

本报讯 昨日,新密市交警大队上至大队长,下至一般民警,共同签订 2008 年度无公路“三乱”军令状,采取严格督察、明察暗访等措施,确保辖区内无公路“三乱”事件发生,并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

新年伊始,新密市交警大队为确保辖区内不发生公路“三乱”现象,有效规范民警在道路上值勤执法,制定了 2008 年度公路“三乱”责任追究规定。凡被发现当场收取罚款或多罚少开的,对责任民警予以辞退,凡被发现双向查车、多次查车的其他公路“三乱”行为,对责任民警处以 2000 元经济处罚,相关领导做深刻检讨,并处以经济处罚。

上街多部门 “百日维权”为民工讨工资

□晚报记者 王战龙 通讯员 赵斌 穆文涛

本报讯 “老婆,别急,我已经拿到工资了,明天就到家了。”当拿到讨回的 4406 元工资后,来自周口的农民工王丙臣急忙拨通了家里的电话。11 日,在上街区劳动监察中队的帮助下,20 多名农民工兄弟讨回了 8 万余元工资。

为确保农民工工资,上街区开展了“百日维权”专项整治活动。据了解,上街区 2007 年追回农民工拖欠工资 216 万元。